

证券代码：000568 证券简称：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：2015-51

## 第八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5年9月17日发出；截止会议表决时间9月23日下午4时，共收回十一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十一张。会议召开时间、方式及参与表决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各项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一、以十一票赞成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泸州市商业银行增资扩股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参见同日发布的《关于参与泸州市商业银行增资扩股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二、以十一票赞成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“酿造固液副产物资源化利用项目”投资的议案》。决定将该项目预算金额由10,436.5万元调增为14,588.8万元。

三、以十一票赞成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成立泸州保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决定投资2,000万元成立全资子公司泸州保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该公司主要业务：1、开展科研工作，酿酒废弃物的研究和综合利用；2、负责酿酒所需原辅料组织及销售。

四、以十一票赞成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希拉谷酒庄采购葡萄酒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于 2015 年 4 季度向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泸州老窖集团（香港）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New Shottesbrooke Vineyards Pty Ltd（希拉谷酒庄）采购葡萄酒，用于在中国大陆地区销售，预计交易金额为澳币 125.97 万元，折合人民币约 575 万元。

五、以十一票赞成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沈才洪先生为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，决定聘任沈才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沈才洪先生简历附后。

六、以十一票赞成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王洪波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决定聘任王洪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王洪波先生简历附后。

七、以十一票赞成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王川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决定聘任王川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王川先生简历及通讯方式附后。

特此公告。

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 年 9 月 24 日

## 沈才洪简历

沈才洪，男，生于 1966 年 3 月，硕士，教授级高级工程师。国家首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，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专家，中国酿酒大师，四川省第二届专家评审（议）委员会委员，国家白酒技术专委会副主任委员，国家白酒技术标委会副主任委员，泸州市酒业协会会长，四川省政协提案委副主任，泸州市政协副主席。曾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，技术中心主任，总经理助理，董事、副总经理；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（已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起不再担任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职务），现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沈才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84,500 股，与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。

## 王洪波简历

王洪波，男，生于1964年1月，研究生。曾任泸州市商务局局长、党组书记，泸州市酒类产业发展局局长、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泸州市支会会长，泸州市委副秘书长、市委办公室主任。现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。王洪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股5%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证券监管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。

## 王川简历及通讯方式

王川，男，生于 1981 年 12 月，硕士研究生，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。进入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后，先后在进出口公司、销售公司、董事办等部门工作，现任董事办副主任。王川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

通讯方式：

办公电话：0830-2398826

传    真：0830-2398864

邮    箱：dsb@lzlj.com